

◎ 闲看简说

草根的星光

鸡翅焖南瓜,是我巨喜欢的一道菜。日本南瓜切块,跟肥嫩的鸡翅一起小火煨烂、收汁儿,装到雪白的瓷碟里,红彤彤、明亮亮的,尤其是里面的南瓜,香香的,面面的,醇厚中有一点微微的清甜……比鸡翅还要好吃不少。

第一次吃这菜,是在一老哥家。这老哥在一所中学里教书,几十年弹指一挥间,把自己教成了学校的一块金字匾;而他的两项著名之处,也在一茬一茬的学生中口口相传——一是他的有才,二是他的邈邈。老哥的那份邈邈,难找。不知内情的人,以为老婆虐待了他,曲着直着地劝,段落大意虽是百家争鸣,中心思想却是一花独放:“男人在外面,总得拾掇得像样些。那不光是他的体面,也是你做老婆的贤惠啊!”嫂子起先听了这话,憋屈,急赤白脸地忙着跟人解释,日子长了,那口气就变成了“不做亏心事,不怕鬼叫门”——“天地良心啊,你去家里的衣橱看看,他的新衣服有多少?他不穿呀!说新衣裳穿着拘谨,不舒坦,尤其是西装,穿上简直就像披枷带锁……他这样,我还嫌他出去不好看哪,可是,谁管得了啊?”

只有到了讲台上,才能看出他那灰土土形容之外,有着怎样闪亮的风采——一段《孔雀东南飞》,在他嘴里简直就是一出独角戏:婆婆的刁蛮,兰芝的无辜,仲卿的没主意……被他演绎得跟真事儿似的,让人恨不得把那母子俩拽过来,照着屁股狠踹两脚;而一句“匪来贸丝,来即我谋”,配上他那表情丰富的讲解,又把《氓》中那小子皮笑肉不笑,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嘴脸,讲得活灵活现……学生爱上他的课,学校和上级也认可他的课,所以单位里每次评选先进,他总能毫无争议地当选。

先进多了,按照不成文的惯例,自然要往上提一提。他嘴上说着“干不了干不了”,还是半推半就地当了个副校长。只是没出两年,那个“干不了”的差事,便因了他那根筋的书呆子气而弄得麻烦不断,怨声四起……纠结啊,他活了小半百,没这么纠结过。

躺在床上辗转反侧地“烙了几晚上的大饼”之后,他决定,辞去这个让他非驴非马的副校长职务,老老实实地回去当他的语文老师。做出这个决定的那个周末,我刚好在他家串门,聊天到了饭点儿,他说:“今儿啊,咱哪也不去——我早上买到了好南瓜,做道拿手菜给你尝尝!”

我一听这话,慌得一个头两

个大,连连摆手说:“不吃不吃,我不爱吃南瓜,从小就不爱吃!”

他听了,先是问这么让我心有余悸的南瓜长什么样儿,完了如释重负地舒一口气:“那是你当初选错了瓜。等下尝尝今天的,我就不信,你会不爱吃!”

之后,便有了我平生第一次吃的鸡翅焖南瓜。果然,香得超乎我想象。席间聊起他的辞官,他不无惋惜地感叹:“我这人哪……唉!是配角,就挂不了头牌;是南瓜,就当不了鸡翅。”

我看出他的脸上,除了一点无奈之外,似乎还有一点惆怅,就对他说道:“别说是配角了,就是草根里,也有星光呢!就说你吧,论起讲课的风采来,谁能跟你比?踏踏实实当个好南瓜吧——我倒觉得你这道菜里,南瓜比鸡翅好吃的多呢!” 文/阿简

◎ 青青左岸

刚好遇见你

如果不是那场相遇,他和她永远是陌生的。

那时的她是市报记者,去山乡采访一位留守的老师。那时他从师范出来,选择支教去了大山。他是山里的孩子,苦出来的。他希望传播知识,再改变孩子们的命运。大山阻隔,与外沟通,需要翻过一道岭,到山后林间小站坐车而出。那时,每天有一班车因要运输山里伐木,在尾部挂上一节客厢,火车会在这里停上几个钟头。

山里有群娃,他将他们带到毕业,就可以回城了。孩子们毕业那年,他打包行李,准备返城。想不到的是,当他坐在车里,忽然看见山里的娃,一齐站在月台上。每人手上歪歪扭扭着大字,合起来“老师,您可以留下么?”那一刻,他知道,离开后,这帮孩子就失学了。

她采访他的时候,通知了乡里。听说她要来,他主动赶到小站,为了不让她去翻越那座山。她与他在小站见面,她看见了他,有些清瘦黝黑,鼻梁上架着眼镜。他也看见了她,清秀,棉质长裙,将起发梢的右耳间有颗痣,是因白里透红的肤色,那颗痣显眼着。

采访短暂而顺利。剩下的时间,等车离去,他与她聊起其他的话题。交谈间,她和他之间,越来越有种强烈的感觉,一种亲和恬淡,像是多年未见的好友或亲人。言语间,热切。

车要走了,她和他突然有些不舍。她匆忙在衣服间摩挲,顺手将右耳上紫色发卡取下。他也是,在上衣口袋摸出水笔。

车离开了。她看见他握住发卡的手,久久挥动着。站台上瘦削身影,隐没在茫茫绿色间。那一年,漫山枫叶黄,渲染着年轻

的秋天。

他和她来往书信。他知道她去了省报,她又被调到了远远的北方,身居要职。

在她离去的第三年,为了救一位山里孩子,摔到崖边。一座山村都出动了,挑着担架把他往城里送。两天后,他醒来了。从绷带间,他望见外面模糊的人影。隐约中,听到山里人惊喜的声音。

在床上躺着数日,他逐渐恢复起来。只不过,隔些时日,总有摔伤后的头晕,像是折磨着他。他没法再去那座山村任教。他回城里,养伤调理。从那些报刊他能寻到她的消息。她一直给他写信,他只是寥寥几句回信。他一想起她,他便恍然间眩晕。

也是这日,他收到她的来信。挂牵之余,她想着他也来到她的城。他坚定拒绝了,他说他已娶妻生子。

过了一年,她说她将在这日结婚了。

这日,他独自将头深埋,隐隐有泪,不胜酒力的他很快就倒下了。送他去医院老师们说,他手里紧紧攥着一个紫色发卡。

眩晕间,他好像遇见披着婚纱的她。

几年后,他在小城里成家了。发妻恩爱,日子平淡,却也幸福。他与她却牵挂着,那些貌似对她礼节问候,隐藏着无限关爱。他总在恍惚中遇到她。

她也念着他,用他的水笔,写着章节,写一位支教老师的故事。他读她的小说,他看她编剧的电视。

渐渐他们都成了老人。年轻那种伤后的眩晕,一直缠绕着他。伴随着那种恍惚,让他越来越频繁遇见她。站台上,棉质布裙她的身影。只是,在一次问医后,他越来越强烈要求见着她。

那个深秋,小站已不在。只是旧址建起临水的木栈道。如约,她看见他,他望见她背后大山浓绿间,枫叶正红。再走近,他看到她右耳上的痣。

她微笑着,“我们都老了。”

他噙满泪水,“不老,不老,你还是当年的模样!我不来,你怎可老?”

她说,“我可以采访你么?”

他说,“可以啊,什么都可以问,什么都可以回答你。”

这一年后深秋,她忽然收到精致盒子。打开,她看到收藏着一枚紫色的发卡,一张发黄的报纸,一本翻着有些卷页的书,两片封存起的枫叶,还有一封信。

信中写道:亲爱的,想你!发卡是你的,报纸是你写我的,书是我读你的,那枫叶是当年你坐过木椅上的。都留着念想,却带不走了。这辈子我和你距离太远了。我先去了。说好的来世等你,来世我们没有了距离,可以在一起,我先去收拾好一个家。爱你!

文/左岸

◎ 城市笔记



老来红

少时,常听一个人名:老来红。

六十多岁的人,穿得很干净,是个很精神的人。叫什么名字,似乎压根儿就不知道。

沙圪堵旧街两侧,柳树抱干,经年便蔽日。小雨不湿行人。浓荫下覆有鸟声,很多人家是在鸣柳青叶中生活的。老来红唱过什么戏,我从没听过。我见他时,他是缝纫社的一个烫衣工,两把大烙铁,轮番烫熨。他的手指细长,担起衣服的动作很雅致,随了烫衣,身子来回在台案上移动,浑身上下有一种韵味。以后才知道,这是童子功,走云步、甩水袖练就的,一招一式和生活已分不清戏里戏外了。有一回,是个早晨,见他在小树林里绕了小树做一些动作,身手极好。以后看《三岔口》,才知道他是在走台,也知道了什么是表演上的程式化。

关于老来红的故事听了很多,知他学艺时已不年轻,未及登台,传统的舞台便在新中国的文化建设中被取缔了。

第一次看他演戏,是恢复传统舞台演出后,在沙圪堵大礼堂看二人台小戏《探病》,他扮演刘二妈,惟妙惟肖的形象,和形销毕现的走台,以及声情并茂的女声,博得了满堂彩。以后有很多次看名演员演的《探病》,均不及老来红的程式化表演,风格也不及他的形象生动、逼真。武利平先生扮演的老太太形象家喻户晓,一时名动大江南北。老来红与武利平先生比起来,毫不逊色。老来红的表演更见炉火纯青,空前绝后。以后又看刘克明饰演的刘干妈的《探病》,更是一绝,别开生面,甚至超越了程式化,可以称之为刘派艺术了。他们都是准格路戏剧舞台上的天才演员,风华绝代!可惜生不逢时,而被埋没在那个时代。形动天下,于他们来说,只是缺少了一个机缘。

昨天下乡,忽然见到了鸡冠花。百花开罢,一支红俏,于萧条中开得孤独、傲岸。

老乡说:这花叫老来红。

文/王建中

◎ 往事情怀

怀念旧时光

秋高气爽的一个周末,我信步于少年时代生活居住过的地方——新城区总局街西夹道巷。映入眼帘的是幢幢高楼,在我脑海中依稀还浮现着小时候住过的平房、院落的影子;还能感受到那个年代的生活趣事……

小时候,我住的院落在最东头,有一口手动抽水井,全院居民吃水全靠这口井,做饭、饮用、洗衣服都离不开这口井。巷口对面是一处年代久远的澡堂子(新城浴池),里面的设施算是高级的,女浴均为单间,一个浴盆,还配有一榻。像这样规格较高的洗澡堂在整个城市也没有几家。由于人们经济拮据,平时没有多少人去洗澡。只有快过春节时,洗澡的人爆满,且是一票难求,托人找关系才可以买到。妈妈爸爸带着我们姊妹几个,凌晨三四点就要去澡堂子排队,等七八个小时才能轮到。

40年前那黄土铺路弯弯曲曲的小巷子已然变成了笔直平坦的柏油路,道路两边是琳琅满目店铺,尤为吸引我的是名目繁多的冷饮和雪糕,呼和浩然是著名的“乳都”,所以雪糕的种类、口味能有上千种,造型各异、包装漂亮,极具诱惑力。40年前,我们吃的是冰棍,有水果味的、小豆的,包装纸是用蜡浸过的,图案简单粗糙。装冰棍的木箱上盖着厚棉垫子,老太太、老爷爷们推着自行车沿街叫卖:“小豆冰棍四分一根。”

离我家不远处,是呼和浩特市电影院,当年人们叫它电影宫,设施环境是一流的。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是朝鲜电影,《卖花姑娘》《金姬和银姬的命运》,看的全场人泪流满面。上初中时,看了第一部阿尔巴尼亚爱情片《初春》,罗马尼亚爱情片《帕格尼尼》。40多年过去了,那些镜头依然铭刻我心。

那个年代,流行八大样板戏,我和平房院落的小伙伴们自发组织了一支样板戏演出队,我有幸饰演了李铁梅这一角色,高兴的我做梦都能笑出声来。演出队除了演《红灯记》,还有《沙家浜》《智取威虎山》等,每场戏的对白、唱词,我们都能倒背如流。邻里街坊,纷至沓来,自备小板凳围坐一圈。小伙伴们各个生龙活虎,表演的惟妙惟肖,赢得了街坊邻里的掌声和好评。在文化生活匮乏的年代,我们的演出如和煦的暖阳照射在了平房院落,为平房院落增添了欢声笑语。至今,我仍对京剧样板戏情有独钟,时常在手机下载的“全民K歌”里,唱上几曲。

那个年代,生活虽然清苦,但人们的思想境界可不低,积极向上、乐观,邻里关系和谐,相处得似亲人一般。

我依然怀念那时简单而快乐的生活。 文/温澍萍